

关于深圳市福田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代表建议第 20200185 号的答复

尊敬的戴洪健等代表：

关于“消除新洲路与福强路等十字路口交通隐患的建议”已收悉。感谢您对城市交通管理工作的关心和对交警工作的支持。收到您提出的建议后，大队领导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对建议进行调研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我大队已采纳第二条建议，改善十字路口绿灯闪烁设置，取消绿灯闪烁时人通行而车也通行的设备，取得了明显的成效。

再次感谢戴洪健等 5 名代表对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关心、关注和支持；你们的任何意见建议都是我们推进工作、服务市民的动力和源泉。

福田交警大队

二〇二〇年六月一日